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8-057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拟收购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 100% 股权，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加加食品，证券代码：002650）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7 日、2018 年 3 月 24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6、2018-017、2018-018）。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停牌期将满申请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2018 年 4 月 25 日、2018 年 5 月 4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0、2018-021、2018-03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11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停牌期将满申请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9）。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2018 年 6 月 7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6、2018-052）。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现场审计、评估和法律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进行中，标的公司客户、供应商及银行等机构的函证、访谈等尽调工作已陆续开展，目前已完成部分函证及访谈工作。同时结合本次标的公司的业务特点，针对具体问题，已聘请了境外律师、行业律师和境外咨询机构针对标的公司的业务情况进行印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整体上正在有序推进。为保证公平

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争取于2018年7月1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7月11日开市时起复牌，同进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4日